

中共上海杉达学院委员会文件

杉达(党)〔2019〕27号

中共上海杉达学院委员会关于调整 上海杉达学院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成员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处(室、馆)、学院(部)：

根据机构人员调整情况和工作需要，经校党委研究，决定对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成员组成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朱绍中、陈以一

副主任委员：娄斌超、潘慧斌、徐晋忠、陈暉

委员：(按姓氏笔画排序)马林、王珺、计文炯、皮凤英、朱一鸥、仲伟霖、刘世杰、刘婷婷、齐永昌、李广、李丽、吴良、吴秋耘、何妍蓉、陆莲芳、陈少川、陈春峰、陈敏云、周丹、俞刚、钱香娣、钱萍、徐霞、曹欣欣、盛毅、章文斌、蒋云霞、缙瑛、魏佳

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下设党委文明办，承担日常工作。党委文明办主任：吴秋耘（兼）；副主任：史强。

各二级学院根据工作实际成立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小组。

以上委员会成员如有岗位变动，由其接任者自然替补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上海杉达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2月16日